

证券代码：873853

证券简称：嘉好股份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**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**  
**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本人作为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**一、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则的要求，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实施。

**二、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为：该议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且兼顾了公司与股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的规定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实施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《关于提名王宸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提名王宸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为：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、条件，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要求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提名王宸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实施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 
独立董事：王青、王莉、张伟伟  
2023 年8月21日